燕山大学
YANSHAN UNIVERSITY



2024年
国际学生招生简章

厚德·博学·求是

招生电话:+86-335-8095518

Https://ies.ysu.edu.cn

邮箱:study@ysu.edu.cn



燕山大学是全国重点大学，河北省重点支持的国家一流大学和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北京高科大学联盟成员。燕山大学源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前身为东北重型机械学院，是原机械工业部直属高校，1978 年被确定为全国重点高等院校。1985 年至 1997 年学校整体南迁秦皇岛市，更名为燕山大学。

学校设有 11 个博士后流动站，14 个博士学位一级学科，2 个专业博士学位类别，拥有 5 个国家重点学科和 16 个省级重点学科，工程学、材料科学、化学、计算机科学 4 个学科进入 ESI 排名全球前 1%。

学校建有亚稳材料制备技术与科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冷轧板带装备及工艺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先进制造成形技术及装备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极端条件下机械结构等国家级科研平台。

学校师资力量雄厚，目前有中国科学院院士 3 人，国家“万人计划”入选者 6 人，“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长江学者奖励计划”讲席教授、“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人选 17 人，国家杰出青年、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奖者 27 人。

燕山大学在国内有影响力的大学排行榜排名情况：

武汉大学中国科学评价研究中心“2023 中国本科院校竞争力总排行榜” **第 65 位**；
校友会“2023 中国大学排行榜” **第 63 位**；
武书连“2023 中国大学排行榜” **第 90 位**；
软科“2023 中国最好大学排名” **第 94 位。**

燕山大学积极推进教育对外开放，构建全球国际交流与合作网络，与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100 余所国（境）外高水平大学和科研机构建立了友好合作关系，在学生联合培养、教师学术交流、科学研究项目等方面开展长期、广泛的合作。

燕山大学所在的河北省秦皇岛市，是国家历史文化名城。这里风光秀美、气候宜人，森林覆盖率达 54%，具有“林在城中，城在林中”的优美城市风貌，是闻名遐迩的天然氧吧和避暑胜地。

欢迎国际学生申请燕山大学！

入学标准

（一）学历及年龄要求

	招生类别	学生要求	学历要求	年龄要求
学历生	本科生	完成本国教育部认证的正规高中全部学业，并取得高中毕业证书。	高中毕业文凭或同等学历	不超过25周岁
	硕士研究生	具有从小学到本科阶段完整的学习经历，并取得本国教育部认证的学士学位及毕业证明文件。	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历	不超过35周岁
	博士研究生	具有从小学到硕士阶段完整的学习经历，并取得本国教育部认证的硕士学位及毕业证明文件。	硕士学位或同等学历	不超过40周岁
非学历生	预科生	具有从小学到最高学历阶段完整的学习经历，并取得相应文凭和学历证明文件。	学历要求对应相应学历层次最高学历要求	年龄范围对应相应学历层次年龄要求
	汉语进修生	具有从小学到最高学历阶段完整的学习经历，并取得相应文凭和学历证明文件。	高中以上学历	不超过 45 周岁

我国与其他国家和地区签署的政府间学历学位互认协议中约定了对方学生进入我国高等教育机构准入条件的，依照已签署的互认协议执行。



（二）语言能力要求

	授课方式	入学语言水平要求	毕业语言水平要求
学历生	汉语授课	有效期内的新 HSK 四级及以上、HSKK 成绩（达到中级及以上）。	1、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达到 HSK 六级； 2、其余专业学生达到 HSK 五级。
	英文授课	申请者需满足第 1-3 条件之一且满足第 4 条。 1、申请者母语为英语或者官方用语为英语； 2、所获得的最高学历为英文授课项目； 3、通过英语国际考试测试：雅思学术类 6.0 分，单科不少于 5.5 分；托福考试 85 分，单科不低于 20 分，或相当水平；GRE 成绩不少于 300 分；多邻国成绩 95 分以上。 4、入学报到后参加英语测试且合格者。	1、本科生的中文能力应当至少达到 HSK 四级； 2、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的中文能力应当至少达到 HSK 三级。
非学历生	汉语授课（预科生）	以汉语为授课语言，但没有达到 HSK 四级的本科学历生申请者，需提供有效期内的新 HSK 三级成绩，预科时间不少于一年。	所学课程成绩合格，在校综合表现良好，且达到 HSK 四级方可进入专业学习。
	汉语授课（进修生）	一学期或一学年的汉语学习，无汉语水平要求。	学习期满且所学课程的所有成绩合格者，颁发相应学习证明。





入学考试与考核

1. 语言进修生、预科生入学后需参加汉语水平分级测试，根据考试成绩确定学习等级。

2. 汉语授课学历生入学时需参加中国文化测试；英语授课学历生入学时需参加英语水平测试。

3. 所有入学新生均需参加心理测试。

资格要求及审查

（一）基本要求

申请者须身心健康，无传染性疾病和精神疾病既往病史，在本国有完整的学习经历和工作经历，品行良好，无犯罪记录。愿意了解中国历史文化，遵守中国政府的法律、法规及学校的规章制度，尊重中国人民的风俗习惯。

（二）身份资格审查

申请者须为持有效外国护照的非中国籍公民。

中国公民移民外国后申请以外国留学生身份来华留学者，必须持有有效的外国护照或国籍证明文件 4 年（含）以上，且最近四年（截至入学年度的 4 月 30 日前）之内有在国外实际居住 2 年以上的记录（一年中实际在国外居住满 9 个月可按一年计算，以入境和出境签章为准）。

申请者相关信息经秦皇岛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支队审核确认后才可以进入录取环节。

经济保证审核

申请入学的留学生需要提供经济保证证明或个人银行资金证明（5000 美金以上，如果是父母做担保，需要提供父母与学生的关系证明）。学校将按照审慎、尽职原则对经济保证证明进行审核。



申请方式及材料

申请方式：

（1）登录燕山大学国际教育学院网上报名系统 http://admission.ysu.edu.cn，完成在线申请并上传申请材料的原件高清扫描版，不接受拍照图片及复印件。

（2）支付报名费，并上传银行收据扫描件至我校申请系统。报名费不予退回。

（3）学历生入学时间为秋季学期（一般 9 月），语言生入学时间分春季学期和秋季学期(3 月和 9 月）。如填报信息填写不准确、资料上传不完整，申请将被退回或影响后续申请的审批，一切后果自负。

所需材料如下：

（一）汉语进修生

(1)网上报名系统 http://admission.ysu.edu.cn 填报申请信息(附照片)，生成申请表，填写时要有从初中至最高学历阶段以及工作经历的完整连续的描述；

（2）《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至办理录取手续时，体检日期不得超过 6 个月）；

（3）护照复印件（照片页），从申请期间到取得签证入境之前，护照不可更换；

(4) 在学证明或毕业证书复印件 (非中、英文本需附上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本)；

（5）无犯罪记录证明（非在校生需提供。未标明有效期的，按 6 个月内有效掌握；标明有效期的，以材料为准；在校生提供在学表现证明作为无犯罪记录证明）；

（6）个人银行资金证明（5000 美金以上，如果是父母做担保，需要提供父母与学生的关系证明）；

（7）报名费 400 元（同时需上传银行收据扫描件至我校申请系统）。

（二）预科生

(1)网上报名系统 http://admission.ysu.edu.cn 填报申请信息(附照片)，生成申请表，填写时要有从初中至最高学历阶段以及工作经历的完整连续的描述；

（2）《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至办理录取手续时，体检日期不得超过 6 个月）；

（3）护照复印件（照片页），从申请期间到取得签证入境之前，护照不可更换；

(4) 在学证明或毕业证书复印件 (非中、英文本需附上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本)；

（5）高中阶段成绩单复印件（非中、英文本需附上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本）；

（6）有效期内的新 HSK 三级证书复印件；

（7）无犯罪记录证明（非在校生需提供。未标明有效期的，按 6 个月内有效掌握；标明有效期的，以材料为准；在校生提供在学表现证明作为无犯罪记录证明）；

（8）个人银行资金证明（5000 美金以上，如果是父母做担保，需要提供父母与学生的关系证明）；

（9）报名费 600 元（同时需上传银行收据扫描件至我校申请系统）。

（三）本科生

(1)网上报名系统 http://admission.ysu.edu.cn 填报申请信息(附照片),生成申请表，填写时要有从初中至最高学历阶段以及工作经历的完整连续的描述；

（2）《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至办理录取手续时，体检日期不得超过 6 个月）；

（3）护照复印件（照片页），从申请期间到取得签证入境之前，护照不可更换；

(4) 在学证明或毕业证书复印件 (非中、英文本需附上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本)；

（5）高中阶段成绩单复印件（非中、英文本需附上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本）；

（6）语言能力水平证书复印件（申请中文授课的提供有效期内的新 HSK4 级证书复印件，申请英文授课的提供英语能力水平证明复印件）；

（7）两位任课教师的推荐信；

（8）无犯罪记录证明（非在校生需提供。未标明有效期的，按 6 个月内有效掌握；标明有效期的，以材料为准；在校生提供在学表现证明作为无犯罪记录证明）；

（9）个人银行资金证明（5000 美金以上，如果是父母做担保，需要提供父母与学生的关系证明）；

（10）报名费 600 元（同时需上传银行收据扫描件至我校申请系统）。

（四）硕士研究生

(1)网上报名系统 http://admission.ysu.edu.cn 填报申请信息(附照片),生成申请表，填写时要有从初中至最高学历阶段以及工作经历的完整连续的描述；

（2）《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至办理录取手续时，体检日期不得超过 6 个月）；

（3）护照复印件（照片页），从申请期间到取得签证入境之前，护照不可更换；

(4) 在学证明或毕业证书复印件 (非中、英文本需附上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本)；

（5）本科阶段成绩单复印件（非中、英文本需附上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本）；

（6）语言能力水平证书复印件（申请中文授课的提供有效期内的新 HSK4 级证书复印件，申请英文授课的提供英语能力水平证明复印件）；

（7）个人陈述；

（8）两名教授（副高以上职称）推荐信；

（9）无犯罪记录证明（非在校生需提供。未标明有效期的，按 6 个月内有效掌握；标明有效期的，以材料为准；在校生提供在学表现证明作为无犯罪记录证明）；

（10）个人银行资金证明（5000 美金以上，如果是父母做担保，需要提供父母与学生的关系证明；符合奖学金申请条件者无需提供）；

（11）报名费 800 元（同时需上传银行收据扫描件至我校申请系统）。

（五）博士研究生

(1)网上报名系统 http://admission.ysu.edu.cn 填报申请信息(附照片),生成申请表,填写时要有从初中至最高学历阶段以及工作经历的完整连续的描述;

（2）《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至办理录取手续时，体检日期不得超过 6 个月）；

（3）护照复印件（照片页），从申请期间到取得签证入境之前，护照不可更换;

(4) 在学证明或毕业证书复印件 (非中、英文本需附上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本)；

（5）硕士阶段成绩单复印件（非中、英文本需附上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本）；

（6）语言能力水平证书复印件（申请中文授课须提供有效期内的新 HSK4 级证书复印件，申请英文授课须提供英语能力水平证明复印件）；

（7）个人陈述;

（8）两名教授（副高以上职称）推荐信;

（9）无犯罪记录证明（非在校生需提供。未标明有效期的，按 6 个月内有效掌握；标明有效期的，以材料为准；在校生提供在学表现证明作为无犯罪记录证明）

（10）个人银行资金证明（5000 美金以上，如果是父母做担保，需要提供父母与学生的关系证明；符合奖学金申请条件者无需提供）；

（11）报名费 800 元（同时需上传银行收据扫描件至我校申请系统）。

录取及报到程序

（1）学校国际学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按照明确规范的程序和规则，根据入学考试或考核成绩，综合考虑国家重要和社会公共利益，决定学生录取结果，并对招生录取结果进行公示，公示结束后由国际教育学院书面通知留学生录取结果。

（2）学校对招生录取工作中的重要事项进行书面记录和妥善存档。

(3) 经审查合格后，学校发出入学通知书和《外国留学人员来华签证申请表》(JW202 或 JW201）。

（4）被录取学生持《录取通知书》、《外国留学人员来华签证申请表》（JW202 或 JW201）、《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及血液化验报告（均须原件），前往中国驻当地大使馆申请来华学习 X 签证。

（5）被录取学生按入学通知书规定的日期持申请材料原件到燕山大学国际教育学院报到，如有特殊情况不能按时报到者，需提前告知学院，否则逾期将取消入学资格。

★注意：来校报到时须提供四张白底二寸照片和六张一寸照片。

收费政策及标准

（一）收费及退费政策

学校按照教育部有关规定及河北省物价管理部门核定的标准收取学费和住宿费，所有费用以人民币计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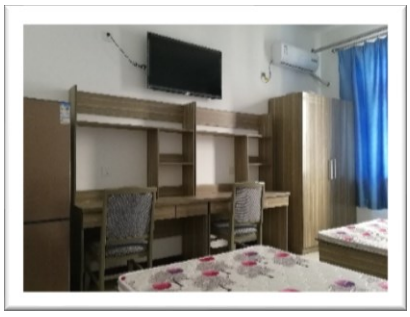
符合有关退学规定的留学生，可向学校提出退还学费申请，经审核同意后，学校将遵循合理、适当的原则，应予退还全部或部分学费，并及时办理有关退学手续。所涉及费用以学期、学年实际缴纳的学费为准，以人民币计价。具体退费标准参照《燕山大学来华留学生缴费退费管理办法》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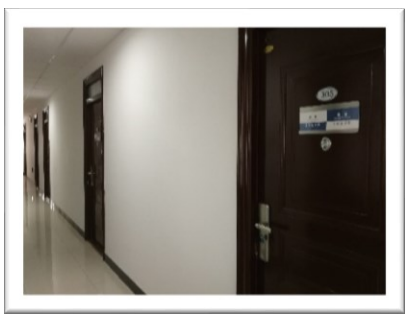


（二）收费项目及标准

报名费	**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进修生	400 元/人
	预科生、本科生	600 元/人
	硕士、博士生	800 元/人
教材费	按教材定价收取	
学　费	**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三周短期培训班	2500 元/人
	一学期进修班	7000 元/学期
	一学年进修班	14000 元/学年
	本科专业班	15700 元/学年
	硕士生专业班	19800 元/学年（中文授课） 24800 元/学年（英文授课）
	博士生专业班	23100 元/学年（中文授课） 28100 元/学年（英文授课）
保险费	**保险周期**	**金额**
	6 个月	400 元/人（进修生）
	一年	800 元/人（学历生）
住宿费	**房内设施**	**收费标准**
	每个房间有两张床。 每个房间内配有独立卫生间、电视、空调、冰箱、微波炉、网络接口。 单元内设有公共厨房和全自动洗衣机。	40 元/天/床位（短期班按实际天数收费） 4800 元/学期/床位（仅适用于一学期进修班） 9600 元/10 个月/床位（仅适用于一学年进修班） 10600 元/年/床位（仅适用于学历班） 21200 元/年/间（单人单间独立居住） 注意：住宿费须按学期或学年一次性交清。







奖学金类型及额度

（一）国家奖学金

1、中国政府奖学金：www.campuschina.org

（1）国别项目（A 类）

根据中国与有关国家政府和机构等签订的合作与交流协议或达成的共识提供的奖学金，可招收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普通进修生和高级进修生。

申请人向所在国有关派遣部门提出申请。

（2）中国院校自主招生项目（B 类，“受理机构编号”为 10216）

“高水平研究生”项目可申请专业及层次：各招生专业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

“丝绸之路”奖学金项目可申请专业及层次：材料学专业硕士研究生

2、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http://cis.chinese.cn（可申请项目类型：语言进修生、汉语国际教育硕士）

（二）河北省政府奖学金

本奖学金针对在学校就读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优秀外国留学生，按照公平、公正、公开、择优原则，每年度末对符合条件留学生进行综合测评，审核通过后予以发放。奖学金评审和发放要求以当年通知为准。

（三）燕山大学校长奖学金

燕山大学校长奖学金用于资助申请到我校自费学习的国际学生，包括博士留学生、硕士留学生、本科留学生和预科留学生。中国政府奖学金生、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生不在资助范围之内。学校国际学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公平、公正、公开、择优的原则，定期对燕山大学校长奖学金申请人进行年度评审，依据《燕山大学校长奖学金年度评审管理办法》进行发放。

1、奖励额度

学生类型	奖学金（万元）
预科生	0.5 万元（按学年发放）
本科生	1.6 万元（按学年发放）
硕士生	含学费、住宿费 每月生活补贴 0.1 万元，按 12 个月/年发放
博士生	含学费、住宿费 每月生活补贴 0.2 万元，按 12 个月/年发放
备注：(1) 预科生奖学金在完成预科学习考核优秀、待进入本科阶段学习后发放； (2) 河北省政府奖学金、燕山大学校长奖学金最高累计奖励额度以此为准。	

2、奖学金申请条件

申请人须满足燕山大学留学生入学基本要求；申请人须对华友好，学习成绩优良，严格遵守中国法律、社会公德和燕山大学校规校纪，具有良好的综合素质和道德水平。具体条件如下：

★ 申请预科生奖学金，需达到以下条件至少一项，具备多项者优先。

（1）高中阶段学习成绩平均在 75 分以上；

（2）HSK 成绩 3 级及以上；

（3）获有全国性专业协会认证的文体特长；

（4）参加过校级及以上各类竞赛并获得奖项。

★ 申请本科生奖学金，需达到以下条件至少一项，具备多项者优先。

（1）申请中文授课专业者，HSK 成绩需达到 5 级及以上；申请英文授课专业者，雅思成绩需达到 6.5 分以上，托福成绩需达到 85 分以上，多邻国成绩需达到 105 分以上，或达到同等英语水平及以上；

（2）参加过各级各类汉语技能大赛并获得奖项；

（3）高中阶段学习成绩平均在 75 分以上；

（4）获有全国性专业协会认证的文体特长。

★ 申请硕士研究生奖学金，需达到以下条件至少一项，具备多项者优先。

（1）本科学历阶段学习成绩平均在 80 分以上；

（2）学士学位毕业论文取得良好及以上成绩；

（3）申请中文授课专业者，HSK 成绩需达到 5 级及以上；申请英文授课专业者，雅思成绩需达到 6.5 分以上，托福成绩需达到 85 分以上，多邻国成绩需达到 105 分以上，或达到同等英语水平及以上；

（4）在本国或中国正式发行刊物上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名义发表过作品或文章。

★ 申请博士研究生奖学金，需达到以下条件至少一项，具备多项者优先。

（1）硕士学历阶段学习成绩平均在 80 分以上；

（2）硕士学位毕业论文取得良好及以上成绩；

（3）申请中文授课专业者，HSK 成绩需达到 5 级及以上；申请英文授课专业者，雅思成绩需达到 6.5 分以上，托福成绩需达到 85 分以上，多邻国成绩需达到 105 分以上，或达到同等英语水平及以上；

（4）在学术刊物上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名义发表过较高水平的学术论文。

3、奖学金申请办法

（1）登录燕山大学国际教育学院网上报名系统 http://admission.ysu.edu.cn，完成在线申请，并在线提交以下材料：

1）燕山大学校长奖学金申请表。

2）经过公证的最高学历/学位证明。如申请人为在校学生或已就业，需另外提交本人就读学校出具的在学证明或就业单位出具的在职证明。非中、英文本需附上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本。

3）提供学习成绩单。非中、英文本需附上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本。

4）语言能力水平证书原件高清扫描件。

5）各类竞赛获奖证书原件高清扫描件。

6）在学术刊物上发表过的作品或文章原件高清扫描件。

7）各类文体特长相关证明文件原件高清扫描件。

8）其他相关佐证材料。

注：以上材料的原件需在入学注册时审核验证。

（2）国际教育学院对申请者的资格、申请条件予以认定并提交燕山大学校长奖学金评审工作小组审议。评审工作小组由燕山大学国际学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组成。

（3）评审工作小组根据学院评审意见以及申请者的材料进行审核（必要时可组织学生进行面试）并确定获奖名单。

（4）获得奖学金的学生名单在相关网站公示 7 个工作日如无异议，由国际教育学院书面通知国际学生录取结果。

（5）获得奖学金的国际学生按照学校规定的时间办理报到、注册手续，否则将按照自动放弃奖学金处理。



学籍管理

（一）学制

来华留学生采取弹性学制。本科留学生的修业期限，在 4 年基准学制的基础上最长可延长到 6 年（包括休学、留降级）；攻读硕士学位留学生标准学制为 3 年，最长在学年限为 4 年（含休学）；攻读博士学位留学生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最长在学年限为 6 年（含休学）。留学生休学、服兵役期间免交学费。

（二）课业学习

我校本科教学实行学分制，留学生应按照学校规定的培养计划学习，除个别成班建制项目外，原则上与同专业的中国学生同班上课。本科生所学课程分为必选课和选修课，每学期所选学的课程必须达到培养计划规定的学分。选课手续由留学生根据学校通知在教务管理系统中完成。

攻读硕士或博士学位的研究生应根据入学时制订的研究生培养方案，学习规定的课程并在导师的指导下完成学位论文。

（三）毕业与授予学位

本科留学生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培养计划并取得规定的全部学分，准予毕业，颁发毕业证书；如本科留学生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修满学分，可在一年之内继续交费学习，修满学分后准予毕业并发给毕业证书。

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在规定时间完成培养方案，考试成绩和论文答辩合格者，颁发毕业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对符合条件毕业的来华留学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分别授予学士、硕士和博士学位。

（四）学籍异动

留学生申请休学、转学、退学、改变学习专业、改变学生类别、延长学习期限和提前结业，向所在学院及国际教育学院提出申请，经批准后可办理有关手续。





校园生活

（一）医疗保险

学校依照《学校招收和培养国际学生管理办法》，实施来华留学生全员保险制度，确保来华留学生在学期间受到符合规定要求的保险保障，并提供必要的保险业务协助。

保险费：400 元/半年，800 元/全年；保险范围包括：医疗保险及意外伤害保险。

对未按照规定购买保险或逾期不投保的，学校不予录取；对于已经在校学习的，应予退学或不予注册。

（二）住宿条件

学校有专门的留学生公寓，对留学生进行集中统一住宿管理。每个房间设有独立卫生间、24 小时热水淋浴、空调、冰箱、微波炉、电视、无线网络等设施；每个楼层设有公用厨房、公用全自动洗衣机等。

（三）就餐环境

燕大西校区设有燕园餐厅、大榕树餐厅等多个用餐场所。特色小吃窗口为留学生提供多种口味的地方特色小吃，让留学生在读期间尽享中国丰富美味的饮食文化。西校区食堂一层设有清真餐厅。

（四）校内交通

校园内设有通勤车，每次乘车费用 1 元。起点在东校区燕大宾馆站，终点在西校区艺术学院。首班车 6:30，末班车 22:30。

（五）银行、超市、邮局

西校区食堂一层东北角设有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 24 小时自助银行服务和邮政通信服务中心，方便学生办理取钱、买手机或电话卡、邮寄包裹等业务。西校区广缘超市备有各种生活必需品。以上设施均留学生公寓 500 米以内，为留学生们提供便利的生活服务。

（六）文体活动及社团组织

留学生可以参加学校学院设立的各种学生组织或社团；可以参加学校运动会、足球联赛、篮球赛等多类体育赛事；一年一度的国际文化节为留学生们提供展示自己国家文化习俗，增进与中国学生进行文化交流的很好机会；各级各类外国留学生汉语技能暨中华才艺大赛、辩论赛、戏曲比赛等多项赛事为留学生提供了展示自身才艺及汉语学习水平的平台。

申请时限

学生类别		申请截止日期	
		春季学期	秋季学期
自费生	语言生	11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学历生	无	6 月 30 日
奖学金生	燕山大学校长奖学金	无	5 月 20 日
	国家奖学金	以国家留学基金委和教育部语合中心公布的时间为准	

联系方式

地　　址：河北省秦皇岛市河北大街 438 号燕山大学国际教育学院

邮　　编：066004

电　　话：+86-335-8095518

邮　　箱：study@ysu.edu.cn

联 系 人：冯丹、贾千秀、王志宙

学院网站：https://ies.ysu.edu.cn

在线申请：http://admission.ysu.edu.cn

投诉渠道

招生录取过程中如有任何异议，请联系：ies@ysu.edu.cn





专业信息

1 本科
学制 4 年

学院	专业	授课语言	学制
机械工程学院	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	中文	4.0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材料物理	中文	4.0
	金属材料工程	中文	4.0
	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	中文	4.0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中文	4.0
电气工程学院	智能感知工程	中文	4.0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中文	4.0
	自动化	中文	4.0
	测控技术与仪器	中文	4.0
	智能科学与技术	中文	4.0
	智能医学工程	中文	4.0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中文	4.0
	电子科学与技术	中文	4.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中文	4.0
	软件工程	中文	4.0
外国语学院	英语	中/英	4.0
	日语	中文	4.0
	俄语	中文	4.0
	德语	中文	4.0
	法语	中文	4.0
	翻译	中文	4.0
文法学院 (公共管理学院)	法学	中文	4.0
	汉语言文学	中文	4.0
	汉语国际教育	中文	4.0
	行政管理	中文	4.0
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	应用化学	中文	4.0
	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中文	4.0
	化学工程与工艺	中文	4.0
	能源化学工程	中文	4.0
	生物工程	中文	4.0
	环境工程	中文	4.0

学院	专业	授课语言	学制
艺术与设计学院	工业设计	中文	4.0
	音乐表演	中文	4.0
	舞蹈表演	中文	4.0
	视觉传达设计	中文	4.0
	环境设计	中文	4.0
	产品设计	中/英	4.0
车辆与能源学院	能源与动力工程	中文	4.0
	石油工程	中/英	4.0
国际教育学院	汉语言文学（来华留学生）	中文	4.0



2 硕士
学制 3 年

学院	专业	授课语言	学制
机械工程学院	机械工程	中/英	3.0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材料物理与化学	中/英	3.0
	材料学	中/英	3.0
	材料工程	中/英	3.0
电气工程学院	控制科学与工程	中/英	3.0
	电气工程	中/英	3.0
	仪器科学与技术	中/英	3.0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电子科学与技术	中文	3.0
	信息与通信工程	中文	3.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中文	3.0
	通信工程（含宽带网络、移动通信等）	中/英	3.0
	光电信息工程	中/英	3.0
	计算机技术	中/英	3.0
经济管理学院	工商管理	英文	3.0
	应用经济学	中文	3.0
	管理科学与工程	中文	3.0
	企业管理	中文	3.0
	会计学	中文	3.0
	旅游管理	中文	3.0
外国语学院	英语语言文学	中/英	3.0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中/英	3.0
建筑工程与力学学院	力学	中/英	3.0
	土木工程	中/英	3.0
文法学院（公共管理学院）	法学	中文	3.0
	法律（法学）	中文	3.0
	法律（非法学）	中文	3.0
	汉语国际教育	中文	3.0
	公共管理	中文	3.0
	文艺学	中文	3.0
	汉语言文字学	中文	3.0
	中国古代文学	中文	3.0
	中国古典文献学	中文	3.0
	中国现当代文学	中文	3.0

学院	专业	授课语言	学制
理学院	物理学	中/英	3.0
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	化学工程与技术	中文	3.0
	环境科学与工程	中文	3.0
	化学	中文	3.0
艺术与设计学院	音乐与舞蹈学（音乐学、舞蹈学）	中/英	3.0
	设计学（工业设计/产品设计、环境设计、视觉传达）	中/英	3.0
	艺术（音乐方向）	中/英	3.0
	艺术（美术方向）	中文	3.0
	艺术（艺术设计方向）	中/英	3.0
	工业设计工程	中/英	3.0
车辆与能源学院	车辆工程	中文	3.0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中文	3.0
	石油与天然气工程	中/英	3.0



3 博士
学制 4 年

学院	专业	授课语言	学制
机械工程学院	机械工程	中/英	4.0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材料物理化学	中/英	4.0
	材料学	中/英	4.0
电气工程学院	控制科学与工程	中/英	4.0
	电气工程	中/英	4.0
	仪器科学与技术	中/英	4.0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电子科学与技术	中文	4.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中文	4.0
	信息与通信工程	中文	4.0
	计算机技术	中/英	4.0
	光电信息工程	中/英	4.0
	通信工程（含宽带网络、移动通信等）	中/英	4.0
经管学院	管理科学与工程	英文	4.0
	工商管理	英文	4.0
文法学院 （公共管理学院）	公共管理	中/英	4.0
理学院	物理学	中/英	4.0
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	化学工程与技术	中文	4.0

